

# 2022年通州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作业补贴实施方案

2022年，裸地扬尘管控工作被列为《中共北京市委生态文明建设委员会2022年工作要点》和《北京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22年行动计划》，明确“推广少耕免耕播种、秸秆粉碎还田覆盖和农机深松整地等保护性耕作技术，减少地表裸露抑制扬尘”。为做好2022年度全市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工作，根据《北京市扬尘管控工作意见》和《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北京市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 一、目标任务及资金

(一) 2022年在全区继续实施农机深松整地、秸秆粉碎覆盖还田和少免耕播种作业任务，本年度完成农机深松整地1.366万亩、秸秆粉碎覆盖还田1.4856万亩、少免耕播种1.1万亩。继续完成三个监测点扬尘监测工作。

(二) 市级转移支付约束性指标，资金额度178.796万元（其中市级指定作业补贴158.796万元，监测点运营与维护20万元）。

## 二、补贴内容

### (一) 补贴对象

本区范围内具备农机深松整地、秸秆粉碎覆盖还田、少免耕播种等保护性耕作技术作业能力和条件，满足实施要求的农机服务组织和其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 (二) 补贴标准

对达到验收质量标准的实施面积，继续按照农机深松整地 50 元/亩、秸秆粉碎覆盖还田 35 元/亩、少免耕播种 35 元/亩的标准进行补贴。对达到检查验收质量标准的实施面积，同一地块，秸秆粉碎覆盖还田作业一年只享受一次补贴，主要以引导秋冬季秸秆覆盖作业为主（例如，某地块种植了小麦和玉米两茬作物，分别实施了秸秆粉碎覆盖还田作业，该地块作业补贴按照 35 元/亩计算，优先对实施玉米秸秆粉碎覆盖还田作业进行补贴），2022 年，对达到检查验收质量标准的实施面积，年度同时实施了两季少免耕播种作业，允许享受两次作业补贴。

### （三）补贴方式

采取“先干后补”的方式进行。按照补贴作业内容、质量标准、公示程序，区农机管理部门对实施的补贴面积进行汇总，确定拟补贴资金，在政府网站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后最终拨付补贴资金至作业主体。

## 三、项目实施主体

此项目由农机服务组织和其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自愿申报（见附件 1），区农机主管部门根据保护性耕作作业主体遴选方法（见附件 7）确定并公示后的农机作业主体（见附件 8）。两年遴选一次。

## 四、实施要求

### （一）耕作要求

#### 1. 农机深松整地

以打破犁底层和板结层，增加土壤蓄水保墒能力为目标，可在前茬作物收获后、下茬作物播种前进行深松，在不影响作物生长的情况下，也可根据需要在玉米苗期进行深

松。原则上同一地块执行时为两年内不重复，如连年在同一地块经市级平台提醒后仍继续作业的不予补贴。

## 2. 秸秆粉碎覆盖还田

以秸秆粉碎覆盖地表，减少裸露农田为目标，可采取装有秸秆粉碎还田机的收获机直接将秸秆粉碎还田，也可采取在作物收获后使用秸秆粉碎还田机再将秸秆粉碎还田。田间不得有秸秆焚烧痕迹。

## 3. 少免耕播种

以不翻耕土壤为目标，在未翻耕（可旋耕）的地块采用少免耕播种机直接进行少免耕播种。

### （二）机具要求

#### 1. 深松机

鼓励使用复式作业机具（同时完成灭茬、深松、旋耕等多项作业）开展农机深松整地作业，作业机具须装有深松作业质量监测终端（已列入北京市农机购置补贴品目，由补贴对象自行购置），并实现定位信息、作业深度、作业面积等监测数据按要求传输到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

#### 2. 秸秆粉碎覆盖还田与少免耕播种

必须使用装有监测终端（已列入北京市农机购置补贴品目，由补贴对象自行购置）的作业机具，并实现定位信息、作业面积等监测数据按要求传输到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相关要求见附件 9。

### （三）作业质量要求

#### 1. 土壤深松

深松应能打破犁底层和板结层，深松深度一般要大于 30 厘米不超过 40 厘米；山区耕作层 30 厘米以下存在较多石块

区域深松深度一般要大于 25 厘米不超过 30 厘米。

## 2. 秸秆粉碎覆盖还田与少免耕播种

一般要求作物收获后秸秆全量覆盖还田；播种时为了保证播种质量，采用少免耕播种的地块允许对地表秸秆进行适当处理，但禁止采用翻耕作业。

### （四）验收要求

检查验收按照规定比率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

农机深松整地、秸秆粉碎覆盖还田及少免耕播种作业检查验收以平台线上查验为主，实地查验为辅，作业抽检面积比率 100%。

验收合格面积判定方法：在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采集到的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质量监测数据中，同一地块连续两年不得重复作业；每次作业深松深度合格率  $\geq 85\%$  时，认定该地块作业质量全部合格；深松深度合格率  $< 85\%$  时，以实际达标面积作为验收合格面积。秸秆粉碎还田与少免耕播种作业图像、作业面积进行自动识别和测算，再由人工辅助进行线上核查，查验合格面积判定为验收合格面积。

如作业主体遇到监测终端意外损坏、失准等特殊情况，专家组应及时组织开展农机深松整地、秸秆粉碎还田与少免耕播种作业现场核验。在作业主体向专家组报告特殊情况后，专家组应对发生特殊情况期间作业主体已完成的农机深松整地、秸秆粉碎还田与少免耕播种作业面积和作业质量情况进行现场核验，出具双方认可并签章的现场核验结果确认书，并留存作业现场影像资料，上传至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作业补贴监管系统作为辅证材料，现场核验面积经系统标识后计入补贴面积。

各农机作业主体若需要安装作业质量监测终端可与市农机调度中心联系。

运行联系人：刘悻韬 01059198675 15210189489

数据对接技术联系人：王慧 13940541935

## 五、实施程序

### （一）确定作业指标

区农业农村局农机主管部门负责 2022 年三项作业指标的制定并下达到各相关农机服务组织。具体作业面积见《2022 年通州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保护性耕作作业面积预分配表》见附件 5。

### （二）落实作业任务

各相关农机服务组织按照区实施方案要求，根据区农业农村局下达的三项作业指标，认真组织落实本年农机深松整地（同一地块连续两年不得重复作业）、秸秆粉碎覆盖还田、少免耕播种作业任务，与服务对象签订农机作业合同（附件 2），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分配的作业任务。

### （三）作业进度安排

1. 春季：3 月-5 月完成深松整地 0.4 万亩，秸秆粉碎覆盖还田 0.3 万亩，少免耕播种 0.1 万亩。

2. 夏季：5 月--7 月完成深松整地 0.3 万亩，秸秆粉碎覆盖还田 0.5 万亩，少免耕播种 0.8 万亩。

3. 秋季：7 月--11 月完成深松整地 0.666 万亩，秸秆粉碎覆盖还田 0.6856 万亩，少免耕播种 0.2 万亩。

### （四）检查验收

检查验收包括线上核验和特殊情况现场核验两部分。具体核验办法参照附件 10。

### （五）完成补贴结算

2022年11月30日前，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程序，区农业农村局将作业补贴款发放给承担作业任务农机作业主体。

### （六）进行工作总结

2022年12月15日前，将本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实施情况形成工作总结（附监测报告），报送市农业农村局农业机械化管理处。

### （七）下一年补贴面积调查申报和确定

8月20日前，各乡镇或相关农机服务组织向区级农机主管部门提出下一年度的作业补贴面积申请。

## 六、农机作业开展的程序

### （一）选择作业主体

区农机主管部门根据保护性耕作作业主体遴选方法确定并公示后的农机作业主体。

被选的农机作业主体在作业之前必须与服务对象签订《2022年北京市通州区抑制季节性裸地农田扬尘关键保护性耕作农机作业合同》，并将合同上交至区农机管理部门。

### （二）开展作业

农机作业主体按作业合同开展农机深松整地、秸秆粉碎覆盖还田和少免耕播种作业，并保证监测终端的有效性，实现作业信息准确上传至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及区级补贴作业监管系统。上传的作业数据将作为农机作业补贴的重要依据。

### （三）审核确定

农机管理部门依据作业主体与服务对象签订的作业合同及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及区级补贴作业监管系统的作业

数据和人工核验的数据汇总，填写《通州区农机服务组织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作业补贴面积核验确认表》(附件3)，作业主体无异议后签字确认。

区农机管理部门将数据报表进行汇总，填写《2022年北京市通州区季节性裸露地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作业补贴面积验收及资金汇总表》(见附件4)一式二份，报市农业农村局一份，存档一份。

## **七、继续开展扬尘抑制效果监测工作**

继续与市局推荐单位中国农业大学工学院合作，在2020年建设的三个监测点，继续开展监测点建设运维，按照市级方案要求，进一步规范监测点种植、耕作模式、加强在线监测能力建设，深入开展“传统耕翻”与“保护性耕作”在防风蚀效果方面对比分析，并辅助性的开展土壤、作物生长、病虫害、产量和经济效益分析等监测内容，总结形成完整、规范、科学的监测报告。

## **八、保障措施**

### **(一) 加强组织领导**

为切实做好季节性裸露地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作业，各相关部门要提高认识，明确分工，落实责任，确保作业任务有序推进，成立推广应用保护性耕作工作小组(见附件6)统筹完成我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工作。

### **(二) 加强监测点的运营与维护工作**

区农业农村局要认真抓好三项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在扬尘抑制效果方面的监测工作，选取有代表性的监测地点，并保持监测点分布及数量相对稳定。与中国农业大学工

学院签订服务合同，开展专业性数据监测和实施效果研究，确保监测数据科学、准确，监测报告完整、规范。

### （三）加强信息化建设

推行信息化手段加强监测点建设、补贴面积核实和作业质量监管。充分运用物联网监测方式，实现监测点在线实时监测。结合本区农机购置补贴“三合一”试点工作实施，做好补贴作业类机具物联网设备的科学配置和精准运行。按照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的运行要求，做好深松机、秸秆粉碎覆盖还田与少免耕播种机械的作业监测数据传输工作。

### （四）加强信息公开

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广播、农机化信息网等媒介大力宣传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扶持政策，公开补贴的程序、补贴标准、补贴方式和实施要求等。要将补贴对象、补贴面积和补贴金额等相关信息（个人隐私信息除外）在市区两级农机补贴信息公开栏网进行公示，让补贴信息公开透明，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 （五）加强监督监管

建立检查验收和公示制度，设立监督电话。对举报的，做到有报必查。要严格按照实施方案中的实施要求确定作业主体、配置作业机具、进行规范作业、开展查验验收。补贴资金必须做到专款专用，坚决杜绝截留、挪用和虚报补贴面积，降低标准，套取补贴资金行为。对发现违法违纪行为，将依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区农业农村局在三项保护性耕作技术作业实施前后加强督导巡查，强化工作与技术执行到位情况的监管。各乡镇、村要认真配合相关部门对通州区在



三项保护性耕作技术作业实施前后的到位情况进行的监管、  
督导和巡查工作。

附件：1. 2022 年农机保护性耕作作业主体申请表

2. 2022 年北京市通州区抑制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  
保护性耕作农机作业合同

3. 通州区农机服务组织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作业补贴  
面积核验确认表

4. 2022 年北京市通州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  
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作业补贴面积验收及资金汇总表

5. 2022 年北京市通州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保护性耕  
作作业面积预分配表

6. 2022 年通州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  
技术推广应用工作小组名单及工作职责

7. 保护性耕作作业主体遴选方法

8. 通州区农机作业主体名单

9. 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秸秆粉碎覆盖还田与少免耕播种作  
业质量监测要求

10. 核验办法

北京市通州区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4 月 13 日

附件 1:

2022 年农机保护性耕作作业主体申请表

农机服务组织 (主体) 名称			
注册地址			
法人(负责人)		联系电话	
工作人员数(人)		其中有农机驾驶证人员	
现拥有农业机械 数量	机具种类	台数(台)	
	大型拖拉机(≥100 马力)		
	中型拖拉机(50-100 马力)		
	小型拖拉机(50 马力以下)		
	联合收割机(带秸秆粉碎)		
	深松机		
	秸秆粉碎机		
	少免耕播种机		
申报作业内容			
<p>另附申请材料: (1) 工商注册登记复印件。(2) 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p> <p>农机服务组织(盖章):</p> <p>法人(签字):</p> <p>日期:</p>			

## 附件 2:

# 2022 年北京市通州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 关键保护性耕作农机作业合同

甲方（农机服务组织）：\_\_\_\_\_

乙方（服务对象）：\_\_\_\_\_

丙方（区农机管理部门）：\_\_\_\_\_

经协商，在保证甲方和乙方双方利益的前提下，甲方按照作业标准，自愿为乙方开展农机\_\_\_\_\_作业工作，完成作业任务。双方签订如下条款：

### 一、作业内容

1.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_\_\_\_\_（农业机械名称）共\_\_\_\_\_台开展\_\_\_\_\_作业服务。

2. 农机作业面积：深松整地\_\_\_\_\_亩、秸秆粉碎覆盖还田\_\_\_\_\_亩、少免耕播种\_\_\_\_\_亩。

3. 具体作业地点：\_\_\_\_\_区\_\_\_\_\_镇（乡）\_\_\_\_\_村。

### 二、补贴标准及申请、结算方式

1、补贴标准：对达到验收质量标准的实施面积，按照农机深松整地 50 元/亩、秸秆粉碎覆盖还田 35 元/亩、少免耕播种 35 元/亩的标准进行补贴。

2. 申请方式：在补贴实施范围内开展农机作业的农机服务组织，与农机管理部门、服务对象、农机服务组织签订《北京市通州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农机作业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各执一份。

3. 结算方式：作业完成后，农机作业主体到农机管理部门核对线上下载作业类型、数量无误后签字，甲乙双方确认签字（盖章）后，再交至区农机管理部门，区农机管理部门汇总后在政府网站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后最终拨付补贴资金到服务对象账户。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要按合同要求准时到乙方指定的作业地点开展作业服务。

2. 甲方要保证投入作业服务的农业机械技术状态良好，驾驶操作人员具备合法的资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确保安全生产，因违反相关操作规程，发生安全事故，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3. 甲方应按照农艺要求保证作业质量，作业质量应当符合国家或地方标准要求。

（1）农机深松整地、秸秆粉碎覆盖还田及少免耕播种作业必须使用装有监测终端的作业机具。

（2）农机深松作业基本要求：深松应能打破犁底层和板结层，深松深度一般要大于 30 厘米不超过 40 厘米；山区耕作层 30 厘米以下存在较多石块区域深松深度一般要大于 25 厘米不超过 30 厘米。

（3）秸秆粉碎覆盖还田与少免耕播种：一般要求作物收获后秸秆全量覆盖还田；播种时为了保证播种质量，采用少免耕播种的地块允许对地表秸秆进行适当处理，但禁止采用翻耕作业。

### 四、监督指导机构

区农机管理部门为深松、秸秆粉碎覆盖还田与少免耕播

种作业质量、作业面积监督抽查单位。

五、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丙方各执一份，经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单方更改无效。

六、本合同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甲方负责人：\_\_\_\_\_（盖章） 乙方负责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丙方负责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2 年通州区农机服务组织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作业补贴面积核验确认表

农机服务组织:

单位: 亩

作业项目			备注
农机深松整地补贴面积	秸秆粉碎覆盖还田补贴面积	少免耕播种补贴面积	
区农机管理单位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农机服务组织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 一式二份, 农机服务组织、区农机主管部门各一份

附件 4:

2022 年北京市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作业补贴面积验收及资金汇总表

通州区

单位: 亩、元

序号	作业主体 (服务组织)	补贴面积及补贴资金						小计
		农机深松整地		秸秆粉碎覆盖还田		少免耕播种		
		补贴面积	补贴标准 (元/亩)	补贴面积	补贴标准 (元/亩)	补贴面积	补贴标准 (元/亩)	
1								
2								
3								
4								
5								
6								
合计								

填报单位 (公章): \_\_\_\_\_ 负责人 (签字): \_\_\_\_\_ 填报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附件 5：  
2022 年通州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保护性  
耕作作业面积预分配表

序号	服务组织（主体）	深松整地作 业面积（万亩）	秸秆粉碎覆盖 还田面积（万亩）	少免耕播种 面积（万亩）	备注
1	北京潮县万杰农机专业服务合作社	0.675	0.609	0.409	
2	北京鑫农盛通农机专业合作社	0.136	0.136	0.136	
3	北京市永乐店三堡农机专业合作社	0.185	0.3706	0.185	
4	北京农耕农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0.1	0.1	0.1	
5	北京国胜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0.27	0.27	0.27	
6					
7					
8					
9					
合计		1.366	1.4856	1.1	



## 附件 6:

### 通州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工作小组名单及工作职责

为保证我区季节性裸露农田扬尘抑制关键保护性耕作技术推广应用工作项目顺利开展,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任务,设立项目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项目实施组和专家验收组。

#### 一、工作领导小组

##### (一) 职责:

负责项目的组织领导工作。

##### (二) 成员名单:

组长: 王德松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副组长: 王永利 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成员: 杨书旺 区农业农村局种养殖科科长

张凤强 区农业农村局种养殖科农机负责人

刘秀军 区农机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王金珠 农机事务服务中心技术推广室负责人

#### 二、项目实施小组

##### (一) 职责:

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

##### (二) 成员名单:

组 长: 王永利 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副组长: 杨书旺 区农业农村局种养殖科科长

张凤强 区农业农村局种养殖科农机负责人

成 员: 刘秀军 区农机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赵振良 区农机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安玉双 区农业农村局种养殖科科长

王金珠 农机事务服务中心技术推广室负责人

### 三、专家验收组

#### (一) 职责:

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作业数量质量的验收及宣传工作。

#### (二) 成员名单:

组长: 刘秀军 区农机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副组长: 王金珠 农机事务服务中心技术推广室负责人

周举国 区农机事务服务中心高级工程师

#### 成员:

张 宁 区农机事务服务中心助理工程师

王金珠 农机事务服务中心技术推广室负责人

马永红 区农机事务服务中心工程师

陈 萌 区农产品供应保障服务中心科员

## 附件 7:

### 保护性耕作作业主体遴选方法

#### 一、遴选标准

1. 依法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运行有效。业务范围包括“农业技术推广”或“农机服务”项以及相近内容项，主要从事农机作业服务、粮食作物及果蔬等规模化生产，具有提供农机作业服务意愿。

2. 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在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社会声誉良好，履行农机作业服务合同，未发生过重大经济纠纷和服务质量投诉等情况。

3. 人员配备，应在 4 人（含）以上，应设立服务组织负责人或专职管理人员（队长）一名，农机操作人员 2（含）人以上（具有农机操作证书），农机维修人员 1 人，财务人员 1 人。人员可兼职。

4. 2021 年拥有拖拉机等农业机械 5 台（含）套以上。

#### 二、遴选方式

##### 1. 采取自愿申报

农机服务组织和其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自愿申报，填写申请表上报至区农业农村局。

##### 2. 审核确定

通州区农机主管部门进行审核，确定入选农机合作组织及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为保护性耕作作业补贴对象，并在政府网站上公示。作业主体每年公示 1 次。

## 附件 8:

## 2022 年通州区农机作业主体名单

序号	农机服务组织名称	负责人	地址	联系电话
1	北京潮县万杰农机专业服务合作社	韩万杰	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马务村村委会北 500 米	13371778048
2	北京鑫农盛通农机专业合作社	王少迎	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北堤寺村村委会南 300 米	13801365559
3	北京市永乐店三堡农机专业合作社	李金伟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三堡村 291 号	13717956286
4	北京农耕农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马睿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国际种业科技园区聚合七街 1 号-664	13341011686
5	北京国胜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单海军	北京市通州区张家湾镇中街村 8 号	13716753900
6				
7				
8				
9				
10				
11				

## 附件 9：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秸秆粉碎覆盖还田与少 免耕播种作业质量监测要求

### 一、硬件

1. 终端应安装在作业机组上，具有卫星定位、无线通信、机具识别、图像采集、显示报警等功能的装置。

2. 终端定位性能应满足定位数据采样间隔不大于 2s，卫星接收通道不小于 12 个，作业条件下，水平定位精度不大于 3m。

3. 终端应具备防拆卸部件，严禁自行拆改监测终端。

4. 终端应具有图像信息采集功能，图像能反应作业实况及作业效果，且图像分辨率不得低于  $640 \times 480$ ，采集频率不得少于 30 分钟/次。

5. 终端应具备连续监测的功能，应支持将定位信息、作业状态等监测信息保存至数据存储模块中，存储模块应具有至少一个轮作周期作业数据的存储容量。

### 二、软件

各区、各补贴对象应统一使用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进行作业监测，所安装的监测终端需能够与该平台实现有效数据对接。

1. 平台应具备接收、处理、存储、导出终端上报的作业信息和图像信息的功能。

2. 平台应具备实时监控、轨迹回放、作业量统计、作业质量分析、作业重叠检测功能。

3. 作业面积的计量精度应不小于 97%。
4. 平台应保证终端在工作状态下上报机组作业数据时间间隔不大于 10s。
5. 平台应能支持至少 10000 台终端接入,支持超过 10000 个动态目标的监控能力。
6. 数据库中的关键数据加密存储,用户密码加密存储,采用日志对操作和接收及发送的数据记录,至少存储 183 天的日志数据。

## 附件 10:

# 核验办法

本办法包括线上核验和特殊情况现场核验两部分，自通知发布之日起施行，具体由市农业机械试验鉴定推广站负责解释。

## 一、线上核验

线上核验主要核验作业类型和作业机具属性，由区级农机管理部门安排具体管理人员组织实施。

1. 区级管理员登录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选择确定“作业类型”，通过“质量分析”功能查看作业情况。

2. 核验作业机具是否为相应的作业类型机具。

3. 每条作业数据至少查看三个以上图像点，通过作业实时照片核验是否对应作业类型。秸秆粉碎覆盖还田作业需通过前后摄像头对比查看作业后秸秆还田效果。

4. 如确认以上均没有问题，点击“审核通过”即可；如有问题则点击“审核不通过”并填写具体原因。

5. 作业主体可以通过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查看每条作业数据的审核状态，如对审核结果有异议可与区级农机管理部门沟通，如判定结果为应纳入补贴范围，则由区级管理员更改审核状态并上传辅证材料。

## 二、特殊情况现场核验

适用于作业主体遇到监测终端意外损坏、失准等特殊情

况，由区级农机管理部门及时组织开展作业现场核验。

1. 作业主体遇到特殊情况，应及时（24 小时内）向区级农机管理部门报告。

2. 区级农机管理部门自接到报告之日起，应于 72 小时内安排至少 2 名专业人员到作业现场进行核验，作业主体也应到现场参与核验。

3. 现场核验包括作业面积和作业质量等内容，农机深松整地作业主要核验深松深度是否达标。秸秆粉碎覆盖还田和少免耕播种作业主要查验（1）田间秸秆覆盖留存情况；（2）耕地是否进行过耕翻动土作业；（3）是否实行少免耕播种作业；（4）是否有秸秆焚烧痕迹。具体按照《方案》和 2021 年度工作通知作业质量要求和验收要求执行。

4. 现场核验需拍摄作业效果、核验人员照片（照片清晰可辨，最少两张），同时出具双方认可并签章的现场核验结果确认书。

5. 区级农机管理部门现场核验结束后应在一周内向北京市农机调度中心填报现场核验材料，审核通过后完成现场核验流程。